

盐津县兴隆乡救灾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

序号	公开事项		公开内容（要素）	公开依据	公开时限	公开主体	公开渠道和载体	公开对象		公开方式		公开层级	
	一级事项	二级事项						全社会	特定群众	主动	依申请公开	县级	乡、村级
1	政策文件	法律法规	与救灾有关的法律、法规	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	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个工作日内	盐津县兴隆乡人民政府	■政府网站 ■公开查阅点 ■政务服务中心	✓		✓		✓	✓
2		部门和地方规章	与救灾有关的部门和地方规章、规范性文件	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	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个工作日内	盐津县兴隆乡人民政府	■政府网站 ■公开查阅点 ■政务服务中心	✓		✓		✓	✓
3		其他政策文件	其他可以公开的与救灾有关的政策文件，包括改革方案、发展规划、专项规划、工作计划等	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	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个工作日内	盐津县兴隆乡人民政府	■政府网站	✓		✓		✓	✓
4		重大决策草案	涉及管理相对人切身利益、需社会广泛知晓的重要改革方案等重大决策，决策前向社会公开决策草案、决策依据	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、《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》	按进展情况及时公开	盐津县兴隆乡人民政府	■政府网站 ■公开查阅点	✓		✓		✓	✓
5		重大政策解读及回应	有关重大政策的解读及回应相关热点问题的解读及回应	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、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务公开工作中	重大决策作出后及时公开	盐津县兴隆乡人民政府	■政府网站 ■广播电视 ■纸质媒体 ■公开查阅点	✓		✓		✓	✓

				进一步做好政务舆情回应的通知》			■政务服务中心							
6		重要会议	以会议讨论作出重要改革方案等重大决策时，经党组研究认为有必要公开讨论决策过程的会议	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、《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》	提前一周发通知邀请	盐津县兴隆乡人民政府	■政府网站 ■便民服务站	✓		✓		✓	✓	
7	政策文件	征集采纳社会公众意见情况	重大决策草案公布后征集到的社会公众意见情况、采纳与否情况及理由等	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、《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》	征求意见时对外公布的时限内公开	盐津县兴隆乡人民政府	■政府网站 ■公开查阅点	✓		✓		✓	✓	
8	备灾管理	综合减灾示范社区	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分布情况（其具体位置、创建时间、创建级别等）	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、《社会救助暂行办法》、《国家综合防灾减灾9规划（2016-2020年）》	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	盐津县兴隆乡人民政府	■政府网站 ■广播电视 ■公开查阅点	✓		✓		✓	✓	
9		灾害信息员队伍	县乡两级灾害信息员工作职责和办公电话	同上	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	盐津县兴隆乡人民政府	■政府网站 ■广播电视 ■公开查阅点	✓		✓		✓	✓	
10		预警信息	气象、地震等单位发布的预警信息	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	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	盐津县兴隆乡人民政府	■政府网站 ■广播电视 ■公开查阅点	✓		✓		✓	✓	
11	灾后救助	灾情核定信息	本行政区域内因自然灾害造成的损失情况（受灾时间、灾害种类、受灾范围、灾害造成的损失	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、《自然灾害救助条例》	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	盐津县兴隆乡人民政府	■政府网站 ■广播电视 ■纸质媒体 ■公开查阅点	✓		✓		✓	✓	

			等)											
12	灾后救助	救助审定信息	自然灾害救助(6类)的救助对象、申报材料、办理程序及时限等	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、《自然灾害救助条例》	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	盐津县兴隆乡人民政府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■政府网站 ■广播电视 ■纸质媒体 ■公开查阅点 	✓			✓	✓	✓	
13	灾害救助	应急管理部门审批	救助款物通知及划拨情况	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、《自然灾害救助条例》	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	盐津县兴隆乡人民政府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■政府网站 ■广播电视 ■纸质媒体 ■公开查阅点 	✓		✓		✓	✓	
14		因灾过渡期生活救助	因灾过渡期生活救助标准、过渡期生活救助对象评议结果公示(灾民姓名、受灾情况、拟救助金额、监督举报电话) 过渡期生活救助对象确定(灾民姓名、受灾情况、救助金额、监督举报电话)	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、《自然灾害救助条例》	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	盐津县兴隆乡人民政府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■政府网站 ■广播电视 ■纸质媒体 ■公开查阅点 	✓		✓		✓	✓	
15	灾后救助	居民住房恢复重建救助	居民住房恢复重建救助标准(居民因灾倒房、损房恢复重建具体救助标准) 居民住房恢复重建救助对象评议结果公示(公开灾民姓名、受灾情况、拟救助标准、监督举报电话)	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、《自然灾害救助条例》	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	盐津县兴隆乡人民政府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■政府网站 ■广播电视 ■纸质媒体 ■公开查阅点 	✓		✓		✓	✓	

16	款物管理	捐赠款物信息	年度捐赠款物信息以及款物使用情况	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	按进展情况及时公开	盐津县兴隆乡人民政府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政府网站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广播电视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纸质媒体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公开查阅点	✓		✓		✓	✓
17		年度款物使用情况	年度救灾资金和救灾物资等使用情况	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	按进展情况及时公开	盐津县兴隆乡人民政府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政府网站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广播电视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纸质媒体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公开查阅点	✓		✓		✓	✓
18	工作动态	工作信息	防灾减灾救灾其他相关动态信息	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	按进展情况及时公开	盐津县兴隆乡人民政府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政府网站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广播电视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纸质媒体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公开查阅点	✓		✓		✓	✓